

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304

采 购 人：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七月

特 别 提 示

1、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

市场主体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后，方可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

2、招标文件获取、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市场主体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投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

2.2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和签章软件 iSignature，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3 投标文件的上传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hnsz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2.4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hnsz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的格式内容，投标人须按格式内容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2.6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标系统上传的依据。

3、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文件中“企业电子签章”是指企业的电子章；“个人电子签章”是指个人的电子签名。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三章 合同条款.....	23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30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65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7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304
- 2、项目名称：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6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6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 (2)20250408-1	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 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	2600000	260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购置场地比赛车胎等训练比赛器材，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需求

（2）交货期：30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量：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5）质保期：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且生效至质保期满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告，或者提供其基本户开户行的银行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声明函）；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起至 2025 年 07 月 1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hnsaggzyjy.henan.gov.cn>）

3、方式：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及资料。注册、登录、下载等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5；“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nsaggzyjy.henan.gov.cn）——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 2、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现场会议。
- 3、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企业扶持、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09 号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7062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榆林北路 36 号绿地中心南塔 4502 号
联系人：赵明志 王敏
联系电话：0371-5339688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明志 王敏
联系电话：0371-5339688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1.2	项目名称：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
1.3	招标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304
2.2	名称：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花园路 109 号 联系人：高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706235
2.3	名称：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榆林北路 36 号绿地中心南塔 4502 号 联系人：赵明志 王敏 联系电话：0371-53396886
2.4	<p>投标人资格要求：</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p> <p>（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提供其基本户开户行的银行资信证明）；</p> <p>（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p> <p>（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p> <p>（6）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7）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声明函）；</p> <p>（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p> <p>（9）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p>

4.1	<p>踏勘现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组织。</p> <p><input type="checkbox"/>组织，踏勘时间：___/___</p> <p>踏勘集中地点：___/___</p>
11.1	<p>1、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p> <p>2、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11.2	<p>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需澄清问题的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3日23时59分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p>
11.3	<p>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时间：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p>
12.1	<p>采购人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的时间：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p>
13	<p>投标语言：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中文译本。</p>
18.3	<p>(1) 本招标项目预算金额：2600000.00元。</p> <p>(6) 投标报价：</p> <p>投标报价包括由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设备（货物）设计、技术、制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或检验、配件、各项税费、保险费等全部费用，以及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技术培训服务、技术服务、质保期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及其它有关费用，满足采购人标的物的实际使用功能，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此项，中标后价格不予调整，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收取采购人额外金额。故供应商投标报价应包含以上全部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即投标总报价为“交钥匙”价。</p> <p>(7) 对于本招标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投标总报价。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其它费用（如：增加耗材、材料涨价、人工、运输成本增加等因素），供应商都必须充分考虑，含在投标总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任何调整。</p>
18.4	<p>备选投标方案：不允许</p>
19.1	<p>投标货币：人民币</p>

20.1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提供其基本户开户行的银行资信证明）；</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p> <p>(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7)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声明函）；</p> <p>(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p> <p>(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p>
21.1	<p>技术证明文件：</p> <p>1、在设备规格一览表中说明货物的品牌型号、规格参数、制造商等。</p> <p>2、其他技术证明文件。</p>
23.1	<p>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p>
25	<p>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z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p>
26.1	<p>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p>
29.1	<p>开标方式：“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p>
29.2	<p>投标文件解密：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p>
29.3	<p>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2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p> <p>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三）-5（郑州市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p>

30.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0.3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以下标准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该投标人资格为不合格。</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提供其基本户开户行的银行资信证明）；</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p> <p>(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7)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声明函）；</p> <p>(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p> <p>(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p>
31.1	<p>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p> <p>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 1 人和评审专家 4 人组成。</p>
34.3	<p>1、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最低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p> <p>备注：核心产品有多个时，提供单个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也按一家投标人计算。</p> <p>2、核心产品：（详见第六章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p>
35.1	<p>小微企业扶持政府采购政策：</p> <p>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型、微型企业预留采购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p>

	<p>型、微型企业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小微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执行，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重要提示:货物类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企业是否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是根据所投产品的制造商企业性质来确定，而非投标企业本身的性质。所有产品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的）才能享受价格扣除，有任何一种产品的制造商不是小微企业则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p> <p>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行业。</p> <p>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应提供省级及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在招标文件发出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p>
35.2	<p>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政策：</p>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要求，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须选用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公布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p> <p>（2）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认证证书产品优先采购。</p> <p>（3）按品目清单内的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p>
38.2	<p>中标结果公告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p>
42	<p>数量增减范围：采购人需追加（或减少）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p>

	它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4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6.1	<p>1、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人支付；</p> <p>2、收费标准：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文件规定。</p> <p>3、采购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信息：</p> <p>户名：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客站支行</p> <p>账号：41050167281100000784</p>
46.2	<p>信用记录：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投标人“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查询投标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网页打印、存档备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查询信息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p>
46.3	<p>投标货物技术证明文件涉及到英文或外语版本的，投标人可以提供中文翻译版本，并对真实性负责。</p>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货物及伴随服务。
- 1.2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定义

- 2.1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 2.2 采购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3 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采购的代理机构。
- 2.4 合格投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5 投标文件：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 2.6 货物及服务：按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提供的全部货物及服务。
- 2.7 中标人：接到并接受中标通知，最终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 踏勘现场

- 4.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4.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4.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4.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现场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5. 知识产权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成果，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6. 联合体投标（不适用）

- 6.1 除非本项目明确要求不接受联合体形式投标外，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
-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

6.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4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牵头人或者共同提交投标承诺函，以牵头人名义提交投标承诺函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8. 市场主体信息库

投标人应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或未及时对入库信息进行补充、更新，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9. 采购信息的发布

与本次采购活动相关的信息，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及时发布。投标人应及时关注。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10.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本次招标的服务要求、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

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合同条款
-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0.3 未按规定签署的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

1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招标

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1.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澄清内容发出后 24 小时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3 澄清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11.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澄清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12. 招标文件的修改

1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修改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公布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2.2 修改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内容一经在项目公告网站和电子交易平台发布，视作已送达所有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若投标人对修改内容仍有疑问，应在修改内容发出后 24 小时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提问，否则视为已接收，并同意修改或澄清内容。开标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对招标文件内容的质疑。

1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下载招标文件的修改等，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和下载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 投标语言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14.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1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招标文件“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中所要求的内容。

16. 招标文件中的每个分包，是项目招标不可拆分的最小投标单元。投标人必须按各包分别编制各包的投标文件，并按各包分别提交相应的文件资料，拆包投标将视为漏项或非实质性响应，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或无效的风险。

17. 投标文件编制

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编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

18. 投标报价

18.1 投标人应以“包”为报价的基本单位。若整个需求分为若干包，则投标人可选择其中的部分或所有包报价。包内所有项目均应报价（免费赠送的除外），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18.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报价表格填写相关价格。

18.3 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所需的费用（含税金），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4 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备选方案报价将导致投标无效。

18.5 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是固定的，除方案变更或合同条款中另有约定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9. 投标货币

19.1 除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用人民币报价。

20. 投标人商务证明文件

20.1 依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要求按第四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和履行合同。

20.2 其他商务证明文件。

21. 投标人技术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证明其拟提供的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要求，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1.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表、彩页和数据。

22. 投标承诺函

22.1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内容提交投标承诺函。

22.2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投标承诺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
- (2) 在投标文件中有意提供虚假材料；
- (3) 中标人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签订合同。

23. 投标有效期

23.1 投标文件应自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3.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原有效期到期后其投标文件失效。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相应延长到新的有效期。

24. 投标文件形式和签署

24.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投标文件。

24.2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4.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4.4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的格式内容，投标人须按格式内容要求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24.5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24.6 其他形式的投标文件一律不接受。

24.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IP地址上传投标文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四、投标文件的上传

25. 投标文件的上传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61335566（电话如有变更，请及时关注网站信息）。

26. 投标截止时间

2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

26.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章第 12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限。

27. 迟交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8.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28.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再要求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8.3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实质上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否则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并按投标承诺函的约定向采购人支付违约赔偿金。

五、开标与评标

29. 开标

29.1 开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投标文件解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3 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4 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9.5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默认的顺序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以及其它有关内容（以河南省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实际程序为准）。

30. 资格审查

30.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0.2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30.3 资格审查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 评标委员会

31.1 评标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评标专家由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对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31.2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32.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32.3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32.4 投标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3.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33.1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

33.2 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33.3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对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服务期限、服务质量、投标有效期、付款方式等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或限制了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3.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

33.5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投标。

33.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通过同一单位的IP地址上传投标文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3.7 评标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按无效处理：

(1) 不同的投标人文件制作机器码或造价软件加密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

(2) 签章或盖章或签字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注：投标文件中的个人签字、签章与交易系统电子签字、签章视为同效）；

(3)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4) 与招标文件有关要求产生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5)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

34. 投标的评价

3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3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最低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评标委员会只对已判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34.5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根据招标文件中列出评标因素，规定量化方法，并以此作为计算评标价或综合评分的依据。

35. 评标价的确定

35.1 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6. 评标结果

3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6.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6.3 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根据产品技术参数高低推荐，还相同时并列）。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特殊规定的，按规定推荐。

37.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37.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

37.2 评标委员会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37.3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

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37.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

37.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37.6 评标结束后，概不退还投标文件。

六、中标结果

38. 确定中标人

38.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报价最低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8.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8.3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质疑函不予受理。接收质疑函的联系信息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9. 中标通知书

39.1 在中标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9.2 采购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做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39.3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9.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40.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授予合同

41. 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章第 40 条、第 46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

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42. 合同授予时更改采购服务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范围内，对项目需求中规定的服务的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服务内容、单价或其它实质性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43. 签订合同

4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3.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43.3 如中标人不按约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取消其中标决定。采购人可在候选中标单位中按顺序重新确定中标人或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中标人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3.4 如采购人对中标人拒签合同，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规定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44. 履约保证金

在合同签订前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以中标人事先缴纳履约保证金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并应在中标人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及时退还。

45. 其他

如果中标人未按上述第 43 条规定执行，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该标授予下一个合格的投标人，或重新招标。

八、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合同条款

一、合同条款资料表

条款号	内 容
1	需方名称、地址： 供方名称、地址：
2	项目现场：货物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保证金： 由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另行约定。
4	质量保证期： 1、质量保证期：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2、如出现首次使用时发现质量问题，中标人均应无条件免费返修或退换。
5	免费维修与更换的期限：
6	付款方式及条件： 1、付款方式：货物到达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 100%。 2、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验收证明（如果供货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方将拒绝支付所有货款）（2）验收清单；（3）发票；

二、合同协议书（供参考，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买、卖双方的招、投标文件，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_____（项目名称）所需产品的采购事宜，同意按以下条款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产品名称及清单：

序号	名称	产地	品牌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注：上述价款为目的地交货价，包括全部货物、辅助材料、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售后服务、测试、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对合同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合同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也应包括在报价中。

第二条 合同内容包括：_____。

第三条 交货期：_____。

第四条 交货地点：_____。

第五条 质量标准：_____。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_____。

2、甲方在向乙方支付款项时，乙方须同时向甲方开具全额正规发票；否则，甲方可延付或拒付相应款项，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甲方主要责任

1、甲方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付给乙方到期应付的货款。

第八条 乙方主要责任

1、知识产权：甲方不承受由于使用了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的设计、工艺、方案、技术资料、商标、专利等而产生侵权责任。若有任何侵权行为，乙方必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赔偿责任，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2、技术规格：乙方应保证合同设备的数量、质量、工艺、设计、规范、型式及设备的技术性能和技术规格与投标文件提供的相一致。

3、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交货时必须提供报关单及商检证明。

4、技术文件的交付：

4.1 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 使用说明书
- * 检验报告
- * 安装手册
- * 维修手册
- * 制造、检测标准和技术规范
- * 零部件目录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

4.2 乙方应确保其提交的技术文件正确、完整、清晰，并能满足合同设备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试验、运行和维护的要求。

4.3 如果乙方提交的技术文件有遗漏和错误，乙方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增加费用及损失。

4.4 技术文件的费用已包括在合同设备价格中，不再单独支付。

5、包装与运输：

5.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供应的设备，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多次搬运装卸，可以确保货物完好无损运抵指定现场，对于包装损坏严重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于乙方包装不良所造成的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

5.2 每一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

5.3 每一包装应明显标明下述字样

收货人：

合同号：

到 站：

货物名称：

毛重/净重：

尺寸(长×宽×高)：

5.4 如果每件包装箱重量达到或超过 2 吨，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上标明“重心”“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标注“防潮”、“小心轻放”、“请勿倒置”等字样。

5.5 乙方可选择合适的运输方式，并负责设备的发运、保险、装卸工作。交货前的一切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5.6 交货地点为甲方指定地点落地交货。

6、保险：

乙方应对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在制造、采购、运输、存放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其费用由乙方承担。

7、工厂检验、测试：

7.1 甲方有权对产品进行发货前的检验。甲方如需在发货前到制造厂检查制造工艺、原材料质量、产品质量和生产进度，乙方应为甲方进行上述检查提供便利的条件，甲方在制造厂工作（__人__个工作日）期间的一切费用（包括由甲方所在地到制造厂的往返交通费用）由乙方承担。

7.2 乙方应在交货前按合同规定的要求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提交文件的一个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质量检验证书后面。所有检验和试验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7.3 甲方将按乙方发出的合同设备组装、试验和检验计划，派出检验人员会同乙方检验人员一起到制造厂车间对设备的制造和质量进行检验和试验。设备检验的程序应由甲方派出人员与乙方代表经友好协商共同决定。

7.4 如果任何被检验或测试的货物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或者在甲方认同下免费进行必要的修改以满足规格的要求。

7.5 乙方应向甲方人员免费提供工作所需的技术文件、试验设施、工具、仪表、当地交通等。如果甲方的检验人员由于自身的原因而未能按时到场，乙方将有权自行进行设备检验。

7.6 如果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要求不符，或货物被证实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材料，甲方有权随时向供方提出索赔。

7.7 本条款的规定不能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义务或其他义务。

8、质量与检验：

8.1 设备的开箱检验在甲方指定现场进行。由乙方负责组织，会同甲方和相关主管部门参加。乙方应在开箱检验前3天将预计开箱检验的日期通知甲方。

8.2 在开箱检验时，若发现货物在质量、数量和规格上不符合合同规定或存在任何损坏和缺陷和短缺和差异，三方会签检验证书，该证书将做为甲方向乙方要求更换、修理、补供等索赔的有效依据。

8.3 乙方应保证设备在正确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性能质量完全符合合同规定，在安装调试和质量保证期内如发现设备与合同规定不符合或由于乙方责任所造成的任何设备质量问题，甲方有权提出异议和索赔。

8.4 所有上述的检验和测试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9、备品备件：

9.1 乙方应按附件及装箱文件中的清单提供出厂标准供应的备品备件；

9.2 乙方应提供质量保证期后维护所需的各种零配件的价格优惠率。

9.3 专用工具。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数量和种类不得少于附件提供清单的数量和种类，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之内。

10、质量保证：

10.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完整的，技术水平是先进的、成熟的，质量是优良的，设备的选型符合安全可靠、有效运行、长期使用和易于维护的要求。

10.2 乙方应保证按技术规范提供完整、清晰和正确的技术文件和图纸。

11、调试：

11.1 “调试”是指对合同设备进行检查、调整、校正、启动、临时运行及负载检测。在调试期间，双方应选择适当时机进行验收试验。“验收试验”是指检测合同设备是否满足合同规定的所有技术性能及保证值。

11.2 合同设备的上述检验、试验和验收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对合同设备应负的责任。

12、测试验收：

12.1 安装地安装完毕后，甲方可要求对设备进行性能检测。试验结果必须符合我国相关的要求以及乙方提供的制造与安装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

13、质量保证期：

质量保证期_____。在此期间，因制造质量而发生损坏或不能正常工作时，乙方应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零部件，并赔偿甲方损失。

14、人员培训：

14.1 乙方应选派有资格的技术人员对甲方有关人员进行不少于_____天的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设备维护及简单的设备维修等，直至甲方的技术人员、操作人员能够熟练掌握为止，培训人员名单由甲方确定。

14.2 培训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15、保证：

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上述合格的设备和服务。

第九条 索赔

1、如果合同设备在质量、设计、规范、型式和技术性能等方面不符合合同规定，并且甲方已在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合同保证期内提出索赔，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的方式处理索赔。

2、乙方接到甲方的索赔通知，如有不同意见，应在收到索赔证书后 5 天内提出复议，逾期未作答复，索赔即作为成立。乙方处理索赔的期限为 20 天。如果在接受甲方的索赔要求后 20 天内，乙方未能按照上述甲方要求的任一方式来处理索赔，则甲方将从支付款项中

扣款。

3、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前发现合同设备存在缺陷，不论该缺陷是由于何种原因，包括但不限于隐蔽缺陷或使用不适当原材料引起的，甲方均有权凭商检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4、乙方在收到甲方索赔通知后应立即免费换货或补供短缺的部件并负担由此产生的货物到安装现场的换货费用、风险以及甲方的检验费用。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如乙方延期交货，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按延期交货设备总价每日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时，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2、甲方延期付款（有正当拒付理由除外）时，应向乙方支付延期付款违约金，每延期付款一天按应付金额的万分之三计算，但违约金不超过设备总价的百分之五。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签约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及严重的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疫情等事件和其他经双方协商承认的不可抗力事件而影响合同的执行时，则延迟合同受影响部分的履行期限。

2、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在7天以内将所发生的不可抗力事件的情况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3、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到30天以上时，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合同继续履行的问题。

4、发生事件的一方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以减少由于不可抗力所导致的延期。当不可抗力事件终止或事件消除后，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并以特快专递或航空挂号信证实。

第十二条 合同修改

对合同条款作出任何改动、补充、变更或偏离，均须由双方协商同意后，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它们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三条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招标文件
- 2、投标文件
- 3、中标通知书
- 4、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文件

第十四条 本合同用中文书写，正本各___份，甲、乙双方各持___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五条 合同双方任何一方未能取得另一方同意前，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第十六条 双方争议解决方式:

- 1、本合同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 2、甲方和乙方之间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在 60 天内协商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其它

1、定义及解释:

1.1 技术文件:指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义务应当提供的与合同设备的检验、安装、调试、操作和维护保养有关的数据、图纸、各种文字资料、软件、电子数据文件等。

1.2 安装及伴随服务:指乙方根据合同提供的设备到现场后的所有服务,如保险、检验、仓储运输、现场保管、现场准备、安装、调试、验收等。

1.3 技术培训:指就合同设备的设计、制造、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试验、操作、维护保养以及其它合同中所规定的乙方向甲方技术人员提供的培训。

2、本合同中的所有附件均不可分割且对双方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日期:

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二、投标函
- 三、投标报价表格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项目业绩
- 六、服务方案
- 七、技术证明文件
- 八、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 九、企业声明函
-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目录格式自拟。为便于阅读评审，可以标注页码）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注册地址 ）的（ 单位名称 ）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 （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生效。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地址：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二、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 _____（项目编号） _____（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_____元。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本招标文件中有关投标有效期的规定。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5）我们承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6）我公司同意提供按照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责任和义务。

（8）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报价表格

1、投标主要内容汇总表

项目名称	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投标范围	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
交货期	_____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质量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质量保证期	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付款方式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同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备 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2、分项报价一览表及有关说明

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价（元）
1							
2							
3							
4							
5							
6							
7							
...							
总价（注：此处“总价”应和上页“投标总报价”金额相同）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个人电子签章或盖章或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或事业 单位法人证书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2、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经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者提供其基本户开户行的银行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依法如享有免税政策的或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 (6)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7)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提供声明函）；
-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 (9)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声明函）。

附件（1）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声明函。

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的声明函

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的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投标人不存在“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

投标人不存在“联合体投标”的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本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信用声明函

信用声明函

我公司信誉良好，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项目业绩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需方名称	
需方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合同价格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主要内容	
备注	本表后附合同文本复印件及评分办法要求(如有要求)的证明材料。

六、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投标人可以提供但不限于提供以下内容：

1. 说明售后服务的内容、形式、含免费维修时间、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维修单位名称、地点；
2. 质量保证措施；
3. 供货、安装、调试、验收方案；
4. 售后服务方案、突发事件处理方案、售后服务承诺；
5. 质保期内和质保期外的服务承诺。
6.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要求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七、技术证明文件

1、技术证明材料

(1) 产品规格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技术参数描述	数量	品牌/厂家
1					
2					
3					
4					
5					
6					
.....					

(2) 提供产品详细介绍（产品技术规格说明书或技术白皮书及有关技术资料，若有）

(3) 产品相关检定证书（若有）

2、投标人认为与投标文件评审有关的其他证明文件。

八、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差表

(一) 技术规格（技术参数）偏差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名称或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说明(正/负/无偏离)
1				
2				
3				
4				
5				
6				
7				
.....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 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名称或条款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说明(正/负/无偏离)
1	交货期	30 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3	质量	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的合格标准		
4	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货物到达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款100%。 2、付款条件：申请付款时必须提交以下文件和资料：（1）验收证明（如果供货产品验收不合格，采购方将拒绝支付所有货款）（2）验收清单；（3）发票；		
5	质量保证期	从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6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且生效至质保期满		
7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注：商务条款有负偏差的视为未实质性响应。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企业声明函

(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的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
2. , 属于工业行业; 制造商为 , 从业人员 人, 营业收入为 万元, 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值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工业行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内容不实的, 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 重要提示: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不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 无需提供此表。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

（供应商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或不提供此项内容）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备注：

1、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2、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四）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如有）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附件：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2019年第16号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的通知》(市监认证函〔2019〕513号)要求,经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已组织完成扩大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范围试点优选工作,现将《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予以公布。

自本公告发布后,新增认证机构应尽快完成政府采购认证信息系统对接,对接完成后方可开展相关认证工作。

市场监管总局
2019年4月3日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3	A020202	投影仪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北京中冷通质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A02052305	空调机组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7	A020601	电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公司
8	A020602	变压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电能(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9	A020609	镇流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203	空调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301	洗衣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A02061808	热水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威凯认证检测有限公司 中家院（北京）检测认证有限公司 合肥通用机械产品认证有限公司(范围仅限于“热泵热水器”)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 （电视机）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泰瑞特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广州赛宝认证中心服务有限公司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鉴衡认证中心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 总院有限公司
15	A060805	便器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北京新华节水产品认证有限公司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有限公司
16	A060806	水嘴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18	A060810	淋浴器			

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

序号	目录	认证机构名录
1	环境标志产品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中标合信（北京）认证有限公司 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 天津华诚认证有限公司

附件：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GB 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 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 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A0206180203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 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 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4850), 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21520)
14	A031210 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 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 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国家相关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能效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上述产品中认证标准发生变更的，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可使用至 2019 年 6 月 1 日。

3.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注：如有政策调整变动，以国家最新发布为准。

十、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单位自愿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 并做出如下承诺：

一、除不可抗力外，我单位如果发生以下行为，将在行为发生的 10 个工作日内，向贵方支付本招标文件公布的最高限价的 2%作为违约赔偿金。

- 1、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实质上修改或撤回投标；
- 2、中标后不依法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

二、我单位知晓上述行为的法律后果，承认本承诺书作为贵方要求我单位履行违约赔偿义务的依据作用。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河南中广汇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 河南省田径自行车运动中心购训练比赛器材项目，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5-304）招标采购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企业电子签章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 其他

第五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值 100 分。

二、评标原则：

- 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2、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定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三、评标委员会

1、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从河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必须严格保密。

- 2、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 3、评委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所有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综合比较和评价，独立评审。

四、评标纪律

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3、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4、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5、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其他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6、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主动回避。

7、参加评标的人员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保密的法律、法规和规定，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

8、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评标的相关规定。

五. 评标程序

1、形式、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以下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形式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

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名称是否与企业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一致。**

评标委员会依据以下标准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1 **标书雷同性分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1.2 **签章或盖章或签字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注：投标文件中的个人签字、签章与交易系统**中的电子签字、签章视为同效）；

1.3 **投标有效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1.4 **投标文件无重大或不可接受的偏差；**

1.5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6 **投标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2、澄清有关问题

2.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
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
容。

3、综合比较与评价

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
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
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
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
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
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
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
标处理。

3.4 本项目落实小微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1）对于非专门面向小微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

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小微企业和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只给予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给予价格扣除。

(2) 评标价不作为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投标文件中的报价为准。

3.6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若含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政府优先采购产品，在价格、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产品除外）、环境标志产品。

(2) 对于同时获得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和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产品，只给予其中一种产品优先采购。

(3)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与环境标志产品金额之和占其投标总价的比例，比例高的优先。

3.7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3.8 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最低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评标结果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并列。

4.2 投标人的评审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审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评审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按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排名在前且不超过三名的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的优先；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时按政府优先采购的政策执行，还相同时根据产品技术参数高低推荐，还相同时并列）。

4.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5、评分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价格 (30分)	报价得分 (3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其他有效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注：</p> <p>1.关于报价评分中给予小微企业优惠的说明：在本次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的），可享受扶持政策，对其投标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人须提供符合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p> <p>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部分 (50分)	技术指标参数响应 (25分)	<p>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得25分。</p> <p>招标文件中技术指标标注“★”的为重要技术指标（重要参数），每有一条标注“★”技术指标低于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扣2分；</p> <p>其他技术指标每有一条低于或不满足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扣0.5分。以上扣分，扣完为止。</p> <p>重要参数需要按参数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证明材料包括检测报告或网页截图或产品彩页或技术参数证明函等其中一项能证明参数满足采购要求的证明文件材料），未提供的按不满足文件技术要求处理。</p>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供货方案 (10分)	<p>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供货、安装、调试、验收等进行评审，分档打分：</p> <p>方案覆盖全面、要点突出、针对性非常强，内容完整，详实专业，逻辑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适应度非常高，科学完善，整体评价优秀，得10分；</p> <p>方案覆盖全面、要点突出、针对性较好，内容完整，逻辑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有较高适应度，整体评价良好，得7分；</p> <p>方案覆盖不全面，要点突出不够明显，针对性一般，具体细节有待完善，整体评价一般，得4分；</p> <p>方案笼统不详，逻辑不清晰，针对性差，整体评价差，得1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质量保障方案 (10分)	<p>根据供应商的质量保障方案（包括常见质量管理体系、质量问题的控制方案、产品检验及包装质量等保障方案）进行评审：</p> <p>方案覆盖全面、要点突出、针对性非常强，内容完整，详实专业，逻辑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适应度非常高，科学完善，整体评价优秀，得10分；</p> <p>方案覆盖全面、要点突出、针对性较好，内容完整，逻辑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有较高适应度，整体评价良好，得7分；</p> <p>方案覆盖不全面，要点突出不够明显，针对性一般，具体细节有待完善，整体评价一般，得4分；</p> <p>方案笼统不详，逻辑不清晰，针对性差，整体评价差，得1分。</p> <p>不提供不得分。</p>
	应急措施(5分)	<p>根据供应商对本采购项目的应急措施进行评审，分档打分：</p> <p>内容全面详实、非常合理、切实可行，措施优秀，得5分；</p> <p>内容基本全面、合理、基本可行，措施一般，得3分；</p> <p>内容有欠缺、考虑不周，措施差，得1分。</p> <p>未提供或不适合本项目得0分。</p>
综合部分 (20分)	业绩 (4分)	<p>供应商提供2022年1月1日以来承担同类或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4分。</p> <p>注：（以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所附材料必须清晰可</p>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及分值	评审标准
		辩，不满足要求的业绩不予认定。)
	<p>培训方案(6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采购项目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审，分档打分： 内容全面详实、非常合理、切实可行，措施优秀，得6分； 内容基本全面、合理、基本可行，措施一般，得4分； 内容有欠缺、考虑不周，措施差，得2分。 未提供或不适合本项目得0分。</p>
	<p>售后服务(10分)</p>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采购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进行评审，分档打分： 覆盖全面、要点突出、针对性非常强，内容完整，详实专业，逻辑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适应度非常高，科学完善，整体评价优秀，得10分； 覆盖全面、要点突出、针对性较好，内容完整，逻辑清晰，与本项目实际需求有较高适应度，整体评价良好，得7分； 覆盖不全面，要点突出不够明显，针对性一般，具体细节有待完善，整体评价一般，得4分； 笼统不详，逻辑不清晰，针对性差，整体评价差，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p>

第六章 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一、采购内容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场地双皮条	副	50	
2	场地比赛真空胎	条	60	
3	场地比赛车胎	条	60	核心产品
4	场地训练外胎	条	150	
5	场地训练内胎	条	150	
6	比赛头盔	顶	8	
7	比赛头盔	顶	10	
8	训练头盔	顶	12	
9	鞋卡	副	50	
10	场地把套	副	50	
11	场地链条	根	30	
12	场地飞轮	套	8	
13	场地比赛脚套	副	24	
14	场地比赛手套	副	24	
15	场地曲柄	副	6	
16	场地把立	个	6	
17	场地前叉	根	6	
18	公路电子手变（碟刹）	套	4	
19	公路碟刹片	套	10	
20	公路来令片	套	15	
21	公路链条	根	20	
22	公路飞轮	个	15	
23	链条油	瓶	60	
24	场地链条	根	100	
25	场地比赛管胎	条	100	
26	场地训练管胎	条	100	
27	场地公路鞋卡	副	100	
28	场地脚踏	副	30	
29	公路脚踏	副	50	

30	场地车中轴轴承	对	22	
31	公路训练胎外胎	条	300	
32	公路训练内胎	条	200	
33	公路链条	条	40	
34	公路前变速器	个	40	
35	公路后变速器	个	40	
36	公路尾勾	个	29	
37	场地车碳牙盘碳盘	片	50	
38	场地训练牙盘	片	50	
39	变速线	盒	5	
40	闸线	盒	5	
41	变速管	盒	5	
42	闸线管	盒	5	
43	场地车座	个	30	
44	公路车座	个	30	
45	公路车把带	副	100	
46	水壶	个	500	
47	水壶架	个	100	
48	公路车把立	个	40	

二、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1	场地双皮条	1. 长度：395mm。三层构造：革/尼龙/革。场地专用，白色。
2	场地比赛真空胎	1. 石墨烯材质，光面，宽度 28"，23mm 尺寸（约）165g。 2. 场地赛规格 320TPI 外套，可充气到 15bar/220psi。
3	场地比赛车胎	★1. 场地管胎，化合物配方。宽度 28"，23mm，165g。棉线，320TPI。石墨烯材料。
4	场地训练外胎	1. 开口胎，700X23C，防刺技术，高强度，降低滚动阻力。 2. 重量（约）：244g，TPI：3层共180，耐磨材料。
5	场地训练内胎	1. 法式标准气嘴，内胎 700*18/25C，气嘴长度 60mm。
6	比赛头盔	1. 降风阻，透风性能好，透气孔设计，保证通风；优化的降风阻设计，下巴系带材料为人造皮革；可更换护目罩设计；重量（约）：350g.M，370g.L；镜片选择：橙色风镜在昏暗光线下，提高清晰度和对比度。 2. 透明镜片适用于室内和光线昏暗的雨田。镜面经过抛光处理，降低强光刺眼和反光情形。
7	比赛头盔	1. 全碳头盔，气动形状。炭黑色。尺码：XS/S,M/L。比赛专用。风镜颜色：镜面。 2. 风镜磁扣设计，方便穿戴。后方 BOA 旋扣设计。 3. 内部绳采用防臭速干的技术。重量（约）：S/M，400g。
8	训练头盔	1. 调节器，除臭材料，用于下巴扣带，防虫网，标准衬垫（5/10mm）及冬季衬垫。
9	鞋卡	1. 0度，黑色，材料：聚酰胺（尼龙）和 TPU。 2. 横向调整：4mm，纵向调整：9mm。 3. 带有防滑橡胶垫及防滑橡胶。重量（约）：75g。
10	场地把套	1. 场地橡胶把套，重量（约）120g，颗粒状防滑设计。
11	场地链条	1. 重量（约）：403g。规格：1/2*1/8*106L，链条长度：106节。 颜色：金色。
12	场地飞轮	1. CNC 加工和激光雕刻。 2. 材料：630 不锈钢，1/2 "x 1/8"，重量（约）：42g。 3. 螺纹：BSA / BSC 1.37 " x 24 TPI。
13	场地比赛脚套	1. 场地使用脚套，有效减少风阻。聚氨酯涂层加工。
14	场地比赛手套	1. 保护手部，竞赛专用。手腕处 7cm 长，抗冲击性能卓越，防滑硅胶垫，大拇指部分附有微羊毛，抗紫外线：UPF50+，吸汗速干，设有安全反光条。
15	场地曲柄	1. 碳纤维一体式牙盘。 2. 通过专用配件可调节长度：短距离：165-167.5-170 以及中长距离：172.5-175-177.5。
16	场地把立	1. 一体化空心碳纤维制作，六颗螺钉对向紧固内膨胀塞锁紧，前盖采用双钉隐藏式螺丝设计。
17	场地前叉	★1. 100%超硬碳纤维一体前叉，提高精准的控制力。 2. 使用 15mm 桶轴固定前轮，可使用转接配件固定传统前轮。

18	公路电子手变（碟刹）	<p>1. 2×12 速电子系统。包括双控手柄，简洁的操控区域：无线连接，增强空气动力学效果，易于保养，手柄操作更轻、更顺畅。兼容有线和无线连接。电能效率高。</p> <p>2. 前变速器：下摆式，高位齿片齿数：50-52T。更紧凑、平滑、更轻量。</p> <p>3. 后变速器：设计紧凑，内置无线组件、充电器和开关，LED 状态指示灯、电池指示灯。</p> <p>4. 最大低速飞轮片：34T。直装。4 曲柄抓曲柄，在硬度、强度、重量和旋转性能方面达到平衡。曲柄壁长度：172.5mm。盘片：52-36T。12 速飞轮，精确的 12 速档，11-34T。夹器：树脂刹车夹板，带散热片。碟刹夹器将公路车骑行操控性提升，增强调节性能并提高制动初速。</p>
19	公路碟刹片	1. 高散热涂层加快散热，中锁，碟片材质：不锈钢+铝+不锈钢。锁环：内齿形。外径：140mm 或 160mm。
20	公路来令片	1. 金属刹车夹板、散热片和弹簧（成对）。
21	公路链条	1. 12 速链条，链节：126 节。轻松连接，中空销钉，可用快速安装工具进行安装。重量（约）：242g。
22	公路飞轮	1. 12 速飞轮，精确的 12 速档位，11-30T。兼容 12 速和 11 速塔基。
23	链条油	1. 湿性链条油，油脂粘稠度较高，且耐久性。适用于恶劣气候。适用于长距离骑行。WET 陶瓷链条油。微米级陶瓷硼氮化合物合成。免疫水。120ml。
24	场地链条	1. 场地链条，兼容搭配，1/2"，重量（约）：405g。
25	场地比赛管胎	★1. 石墨烯材质，光面，宽度 28"，23mm 尺寸（约）165g。场地赛规格 320TPI 外套，可充气到 15bar/220psi。
26	场地训练管胎	1. 220TPI 棉质胎面，23-28"，重量（约）：310g。TPI:220。气压：100-130。气嘴长度：36mm。
27	场地公路鞋卡	1. 0 度，黑色，材料：聚酰胺（尼龙）和 TPU。横向调整：4mm，纵向调整：9mm。带有防滑橡胶垫及防滑橡胶。重量（约）：75g。
28	场地脚踏	1. 不锈钢接触面：340mm，复合材料主体，重量（约）：130g（每对包含鞋壳和螺丝的重量约 328g），9-15Nm 的张力调节。可与场地皮条配套使用。
29	公路脚踏	★1. 复合材料主体，钢轴，宽度 60mm，固定锁片面，脚踏重量（约）：120g，含锁片重量（约）：308g。
30	场地车中轴轴承	1. 陶瓷轴承，轴承滚珠由陶瓷氮化硅制成，尺寸均匀且光滑，降低摩擦阻力。
31	公路训练胎外胎	<p>1. 开口胎，700X25C，防刺技术，高强度并降低滚动阻力。</p> <p>2. 重量（约）：244g，TPI：3 层共 180，耐磨材料。</p>
32	公路训练内胎	1. 法式标准气嘴，内胎 700*18/25C，气嘴长度 60mm。
33	公路链条	1. 顺滑涂层，双 X 桥型设计，节数：118 节，1/2"m，X11/128"，11 速，重量（约）：255g。
34	公路前变速器	1. 12 速，碟刹。链条中心线：44.5mm。高位齿片齿数：50-52T。固定模式：焊接。更紧凑、平滑。
35	公路后变速器	1. 12 速，碟刹。最大低速飞轮片：28-34T，直装。
36	公路尾勾	1. 公路尾勾，材质：铝合金 6061。

37	场地车碳牙盘碳盘	★1. 型号 65-70, 圆齿设计, 节圆直径: 5 x 144 mm。盘片材料: 碳纤维。重量 (约): 151g。
38	场地训练牙盘	★1. 型号 65-70, 铝合金材质, 节圆直径: 5 x 144 mm。盘片材料: 7075/T6 铝。重量 (约): 158g。
39	变速线	1. 变速线, 不锈钢, 1.2mm*2100mm, 100 根/盒。
40	闸线	1. 刹车线, 不锈钢, 1.6mm*2050mm, 100 根/盒。
41	变速管	1. 聚合物涂层, 可减少滑动阻力, SIL-TEC 涂层提供持久平稳的变速性能。
42	闸线管	1. 聚合物涂层, 可减少滑动阻力, SIL-TEC 涂层提供持久平稳的变速性能。
43	场地车座	★1. 外壳: 全碳双壳。轨道: 编织 7 x 10 mm。重量 (约): 140g。尺寸 (约): 298x124mm。
44	公路车座	1. 尺寸 (约): 278*134, 重量 (约): 232g。底弓: 钛轨, 底壳: 碳纤维, 皮面: 超细纤维+防滑 CPC, 颜色: 黑色。
45	公路车把带	1. 结构: EVA 材料, 碳纤维材料制作, 坚固。防滑。
46	水壶	1. 600ml, 易挤压壶身, 瓶身 PP 材质, 咬嘴, 无毒硅胶。
47	水壶架	1. 玻璃纤维增强材料, 光滑轻便, 采用弹性结构, 直径: 74mm, 重量 (约): 37g。
48	公路车把立	1. 公路把立, 采用 3D 锻造的铝合金, 夹管直径为 31.8mm, 重量 (约): 130g。

注：

1. 技术参数仅为货物质量、档次、水平等的参照。货物名称可以不一致。供应商可投同档次或优于上述参数、性能和质量的货物（服务）。

2. 凡是有国家强制要求的，供应商须保证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3. 采购人使用成交供应商成交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